

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
金融服務業申請評議案件統計表

業別:銀行業 收件方式:不區分

統計區間:2025/4/1~2025/6/30

爭議對象	申請評議 件數	案件比率 (註1)
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	48	21.24%
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	22	9.73%
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	22	9.73%
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	21	9.29%
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	12	5.31%
星展(台灣)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	11	4.87%
滙豐(台灣)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	7	3.10%
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	7	3.10%
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	6	2.65%
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	6	2.65%
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	6	2.65%
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	6	2.65%
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	5	2.21%
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	5	2.21%
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	5	2.21%
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	4	1.77%
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	4	1.77%
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	4	1.77%
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	3	1.33%
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儲匯處	3	1.33%
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	2	0.88%
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	2	0.88%
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	2	0.88%
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	2	0.88%
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	2	0.88%
保證責任高雄市第三信用合作社	2	0.88%
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	1	0.44%
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	1	0.44%
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	1	0.44%
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	1	0.44%

爭議對象	申請評議 件數	案件比率 (註1)
有限責任花蓮第二信用合作社	1	0.44%
台灣美國運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	1	0.44%
台灣樂天信用卡股份有限公司	1	0.44%
總計：	226	100%

註：

1. 案件比率=[申請評議件數/全體銀行業總申請評議件數]*100%。
2. 本期經評議委員會作成評議決定156件，認定申請人主張有理由或申請人主張部分有理由之件數58件，認定申請人主張有理由或申請人主張部分有理由之評議決定金額1,546,885元。